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永康市主城区地下管网建设项目一排水管网提升改造工程（二期）已经由永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项目代码 2405-330784-04-01-291334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自筹，出资比例为100%，项目业主为永康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招标人为永康市城投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委托代理机构为浙江求是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本项目投资估算12599.48万元，工程概算10670.65万元，其中建安工程造价9444.15万元，建设规模：本工程包含排水管网修复工程（二期）、城东2#泵站及花园大道排水工程、塔海区块排水提升工程。1) 排水管网修复工程（二期）裂管法D200-D600管道共2668米，紫外光固化修复D300-D1500管道共1870米，点状修复D200-D1200管道共2992环，雨污混错接改造96处。园丁南路改建雨水D300-D800管道共488米，改建污水D300-D500管道共365米。倒虹管改造：新建D1200约340m；白勘溪倒虹管新建D1500管道约20m，现状白勘溪（尺寸2600X3560）渠道箱涵重建约15m。五金三桥倒虹管闸门启闭机更换7套，现状D600倒虹管固化约120m；新建D800倒虹管合计长约150m，新建倒虹控制闸门井2座；五金一桥倒虹管现状D600管道固化约150m，更换D600闸阀2套；倒虹管现状2xD400管道进行固化约140m，新建闸门井及启闭机6套。新建截水沟约180m，新建1.3万吨/日的一体化泵站一座；新建D800雨水管道约180m，新建2.16万吨/日的一体化泵站一座。2) 城东2#泵站及花园大道排水工程：新建4.4万吨/日污水泵站一座，配套建设配套辅助用房、道路、绿化、除臭等附属设施，新建DN900-D1200进出水污水主管道约2.61km。3) 塔海区块排水提升工程华溪北路（丽州北路-法院段）管网改造新建华溪北路（丽州北路-法院段）污水主管DN400管及相对应的钢混污水检查井，新建污水主管DN400约330m，新建雨水主管DN400约160m，DN600管约100m，建设地点：永康市市区。

2.2 招标范围：完成《永康市主城区地下管网建设项目一排水管网提升改造工程（二期）》设计图纸中的所有内容，包括为完成该内容需承包人做的一切前期准备和完成该内容后交付前的成品保护，具体以工程量清单为准。其中，□建筑面积_____m²。

本次招标控制价 9020.8384 万元。

2.3 施工工期：570 日历天。

2.4 是否属于政府采购工程 是 否

2.5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

是

否 (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原因及适用条款)

2.6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的实施方式

2.6.1 本标段整体面向中小企业；

2.6.2 本标段联合体形式面向中小企业，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次投标的，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合同份额需达到 (不低于40%) 以上。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 投标人：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

①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对应资质应在“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上资质动态核查结果处于“合格”状态)。

3.2 具备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企业主要负责人（法定代表人、企业经理、企业分管安全生产的副经理、企业技术负责人）具有对应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3.3 自 年 1 月 1 日以来 承接过/ 完成过 业绩。**【证明材料须同时提供：项目合同、项目竣工验收资料，否则不予认可。签约合同价以合同载明的为准，时间以竣工验收资料上的竣工时间为准】**；

3.4 本次招标 接受/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 。

3.5 (招标人需要增加的、符合法律法规的其他要求)；

3.6 面向中小企业招标的，投标人（或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须为中小企业，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二) 拟派项目负责人及安全总监：

3.7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 市政公用工程一级注册 建造师执业资格（ 职称： ）， 同时具有对应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如在投标截止日存在其他任何在建合同工程（在建合同工程的开始时间为合同工程中标通知书

发出日期，或者不通过招标方式的则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开始时间，结束时间为该合同工程验收合格或合同解除日期）担任项目负责人（包括工程总承包项目中的施工负责人）的，不得以拟派项目负责人的身份参加本次投标；在建合同工程项目负责人更换的，更换后该人员不得以项目负责人身份参与本次投标。

拟派项目负责人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以来承接过/完成过____业绩。

【证明材料须同时提供：项目合同、项目竣工验收资料，否则不予认可。签约合同价以合同载明的为准，时间以竣工验收资料上的竣工时间为准，项目负责人以竣工验收资料上载明的为准，竣工验收资料上未载明的以合同载明为准】。

本项目应当配备安全总监：拟派项目安全总监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建筑施工安全类)，同时具有对应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其他：_____。

3.8 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出具在本单位3个月(2026年1月、2月和3月或更近月份)的社保参保凭证，且符合以下规定：(1) 社保凭证以社保机构(盖章、电子证明)出具社会保险参保证明为准；(2) 每月缴费单位(或代缴单位的委托单位)和投标人名称(或投标人分公司名称)须一致，(如为退休人员的，则需提供退休凭证及返聘合同)。

(三) 其他：

3.9 拟派施工现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具有对应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人数符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相关规定要求；

3.10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未被列入建筑市场严重失信名单（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黑名单记录、失信联合惩戒记录和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严重失信名单的信息为准）；

3.11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自2023年1月1日起至投标截止日止无行贿犯罪记录；

3.12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在投标截止日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13 投标人未被市场监督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3.14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未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名单（有效期内）并共享至信用信息共享平台；

3.15 省外企业应按规定办理“省外建设工程企业进浙备案”手续；

3.16 投标截止日，投标人（或项目负责人）不在被永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或金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或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或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的各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公示为不能投标的限制期内。

4. 招投标方式

4.1 公开招标。

4.2 采用评定分离，不采用评定分离。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本项目招标文件（含图纸）和补充（答疑、澄清）、修改文件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 网址：<http://ggzyjy.jinhua.gov.cn/>。

5.2 招标文件下载网址：潜在投标人登录 <https://gcjs.ggzyjy.jinhua.gov.cn:5443/gbweb/#/login> 自行下载招标文件。

5.3 招标文件网上下载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6年05月21日14时00分，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s://gcjs.ggzyjy.jinhua.gov.cn:5443/gbweb/#/login>。

6.2 （投标文件需递交的其他内容，如纸质投标文件、样品等，递交的地点、方式、要求等）。

6.3 开标时间前30分钟，投标人应使用钉钉软件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开标直播群。



6.4 不见面开标系统网址为：<https://gcjs.ggzyjy.jinhua.gov.cn:5443/open/login> 请各投标单位使用 CA 锁登录，完成远程开标。

6.5 金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永康市分中心

电话：0579-89295192

7. 行政监督部门

行政监督：永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永康市金胜路327号

邮政编码：321300

电 话：0579-89293510

投诉受理部门：永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永康市金胜路327号

邮政编码：321300

电 话：0579-89293510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永康市城投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求是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地 址：永康市溪心路300号

地址：永康市五金北路283号三楼

联 系 人：吴旭鹏

联系人（招标项目负责人）：周王挺

电 话：0579-89285636

电话：0579-87131823

邮 箱：/

邮箱：1603500618@qq.com

2026年04月30日